序言

在去年十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中，行政長官概述他對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前景所抱的理想：使香港在資訊科技新紀元[redacted]領先。我在這本施政方針小冊子中，會闡述我們認為可以帶動香港向前邁進和實現這個理想的施政成效重點。

我們對資訊科技的施政方針是奠基於三項基本原則之上。第一，我們會抓住資訊科技發展提供的機會，使人們更易取得公共服務，從而提高個人和社會生活質素。第二，我們會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建立具有開放通用界面的資訊基建，使工商業及市民亦可從中受惠。第三，我們會提供一個有助資訊科技界和電子商業發展和增長的環境。

香港若要維持國際領先的金融和商業中心地位，以及在世界市場上保持競爭力，我們就必須繼續躋身於資訊科技發展的最前列，並且善加利用日新月異的資訊和通訊科技，以改進我們提供的服務。有了這個施政方針，我們希望能夠為市民提供更佳的公共服務，協助開拓新的營商模式，並且維持香港在資訊年代的競爭力。

鄺其志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鄺其志

資訊科技

我們的施政方針是致力加強香港的資訊基建設施和服務，令香港在全球網絡互相接連的二十一世紀成為[redacted]領先的數碼城市。

為了落實這項施政方針，我們的目標是：

- 提供開放通用的界面，以便政府、工商業和個人進行電子交易
- 在政府內部廣泛使用資訊科技
- 提高社會上對電腦有所認識的人口比率
- 提高使用資訊科技的工商機構和家庭的比率
- 香港積極參與國際和雙邊資訊科技合作事宜

成效重點

為了貫徹這項施政方針，我們必須在以下主要工作範圍取得成績：

一	發展資訊科技基建和釐定標準	第三頁
二	促進本地資訊科技業的發展	第七頁
三	推廣和促進整個社會使用嶄新和新興資訊科技	第九頁

本小冊子分為多個部分，分別闡釋以上各個成效重點，概述我們的主要工作，並列出用以衡量工作成效的指標。此外，每部分亦臚列為貫徹該施政方針而新制定的主要措施，並註明負責的機構，以及擬達到的具體目標。

一 發展資訊科技基建和釐定標準

政府致力使香港躋身於資訊科技發展的前列。自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在一九九八年四月成立以來，政府就資訊科技和相關的廣播與電訊範疇制定政策時已加強協調。資訊基建諮詢委員會亦於一九九八年八月成立，以協助本局在這方面的工作。

為促使香港更普及應用資訊科技，我們打算確立一套具有開放通用界面的資訊基建，讓政府、工商界，以至一般市民，都能輕易而穩妥地互相聯繫。為此，我們會透過以聯機形式提供政府服務，即「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率先塑造市民對有效運用這套共用資訊基建的服務的需求。藉這個計劃，市民可以通過不同的接達裝置，處理與政府之間的各項事務，而政府部門也可提高為市民所提供服務的質素和成效。

在稍後階段，私營機構也可以使用同一開放的通用資訊基建，進行電子商業交易。這套基建也可以作為與內地進行電子貿易的途徑。為鼓勵市民，特別是工商界參與電子商業活動，我們會透過引入適當的法律架構、協助成立核證機關，並為政府部門設立穩妥的中央通訊閘，從而消弭市民大眾對聯機交易是否穩妥的擔憂。

政府會引入公營部門和私營機構都適用的通用標準，以便盡量推廣普及使用這套資訊基建；尤其是為政府部門與市民之間在電子通訊和資料交換方面使用中文確立一個通用的界面。

由於香港擁有優良的電訊網絡，並且與內地的聯繫密切，香港有潛質發展成為亞洲的互聯網樞紐。我們會逐步創造一個有利這方面發展的環境，以期吸引更多資訊取道香港在區內流通。這樣將有助鞏固香港成為亞洲發展電子貿易的主要地區。

為使香港能從資訊科技的最新發展中受惠，我們會繼續與有意合作的國家商討建立合作關係的可能性。同時，亦會積極參與國際間就電子貿易進行的討論，協助國際間就如何處理有關的跨境問題達成共識。

成效指標

這方面的工作的成效指標如下：

- 適時發展一個開放通用界面，供政府及市民交換資料及處理事務
- 採用合適的業界標準，確保資訊系統互相兼容，並可互換訊息
- 香港積極參與多邊和雙邊資訊科技合作事宜

措施	目標
協調及推行一個分期執行的計劃，透過一套具有開放通用界面的資訊基建，以電子傳送方式提供公共服務，該計劃於稍後會擴展至包括私營機構提供的服務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在一九九八至一九九九年度邀請有意的服務營辦商投標，以期於二零零零年推行「公共服務電子化」第一期計劃
為政府部門、市民和工商界之間的溝通建立穩妥的中央通訊閘，以便透過互聯網傳播資訊和提供服務 *(資訊科技署)*	在二零零零年建立穩妥的中央通訊閘
協助發展公鑰基建及成立核證機關，以確保電子服務傳送和電子交易在穩妥的情況下進行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於一九九九年或之前成立一個公營核證機構提供服務
引入法例以鼓勵電子貿易的發展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在一九九九年引入法例以提供電子貿易所需的法律架構

* 括號內為該措施的主要負責機構

措施	目標
為政府與市民在電子通訊和資料交換方面使用中文確立一個通用界面 *(資訊科技署)*	在二零零零年確立通用界面
為香港特區政府及廣東省政府建立電子聯網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在一九九九年或之前建立兩地政府電子聯網
繼續與資訊科技發展先進的國家就資訊科技合作事宜達成雙邊安排的協議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積極尋求與有意合作的伙伴就資訊科技合作事宜的雙邊安排達成協議的可能性

二 促進本地資訊科技業的發展

香港是東西薈萃之地，位置優越，可在訂定使用中文的標準和開發中文軟件方面扮演積極角色。為此，我們將鼓勵本地資訊科技業企業和機構與內地和亞太區及世界各地其他華語地區合作。

我們將會鼓勵學術界與本地資訊科技業加強合作，以便把研究先進科技所得成果轉化為商品。此外，我們亦會與工業署聯絡，找出中、小型企業及個別企業家在開辦資訊科技業務時對支援設施的需求。

為促進本地資訊科技業的發展，我們需要有足夠的資訊科技專業人才。教育統籌局現正就資訊科技業對人手及培訓的需求進行顧問研究，政府會根據研究工作的結果制訂一套策略，以協調業界的人手規劃、培訓及發展。在這項工作上，我們將與教育統籌局緊密聯繫。

我們將大力推動外發策略，以外發形式批出政府內部的資訊科技工程項目，以期建立一個具相當規模的市場，以鼓勵業界進一步發展。

本地資訊科技業要保持領先地位及具備競爭力，我們必須知道其他地方的科技發展情況，這樣，我們方可在世界市場把香港置於有利的策略地位。我們會繼續與其他資訊科技發展先進的經濟體系開展及保持聯繫，以方便交換資訊和交流經驗。

成效指標
我們這方面的工作的成效指標是： • 資訊科技服務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 • 香港資訊科技專業人才的增長 • 香港勞動人口中具有資訊科技專才的人士的分布情況

措施	目標
資訊科技署以外發形式批出更多資訊科技工程項目，以促進本地資訊科技業的發展 *(資訊科技署)*	將現時由資訊科技署內部負責的資訊科技應用系統的維修保養工作由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開始外發給私營機構承辦

三 推廣和促進整個社會使用嶄新和新興資訊科技

要使資訊科技發展發揮其社會和經濟效益，社會各界都需要意識到新的數碼科技所帶來的機會和好處，尤其是利用互聯網作商業用途及透過科技取得有助提高教育水平和社會生活水平的訊息。

政府會以身作則，透過「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提升本身在資訊科技方面的技術和能力的發展。政府會打破部門之間的界限將服務整合起來，以提供一體化的服務，使政府在提供公共服務方面更有效率及成效。

我們將繼續透過積極的推廣工作和技術發展計劃，提高各界對資訊科技的認識和了解。我們會與本地資訊科技界、商界、學術界以及其他專業團體密切合作，鼓勵集思廣益，互相激發新意，並推動整個社會使用嶄新和新興科技。

私營及公營機構會透過共用資訊基建提供各類型的服務。為促進香港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我們會率先塑造對有效運用這套資訊基建的服務的需求。為達到這個目的，我們會鼓勵不同行業交換有關使用資訊科技的知識和技術，以及向有關行業宣傳使用資訊科技的好處。我們會繼續促請各界正視電腦二千年數位問題，並且進行修正工作。我們會公布這方面的工作進展，讓市民知道在新紀元來臨時，各類主要服務均可繼續如常進行。

為了讓我們的下一代有充分準備迎接資訊年代，教育統籌局所推行的資訊科技教育措施至為重要。我們將繼續協助教育統籌局推展這項工作。

成效指標
我們用以衡量這方面工作的成效指標是： ● 中、小學學生和專上院校畢業生對電腦應用有所認識 ● 有關促進對資訊科技及其應用的認識和了解的宣傳工作的成效 ● 社會各界及中、小型企業使用互聯網的情況，及應用資訊科技的普及程度

措施	目標
透過「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下的基建設施，改變提供公共服務的方式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在二零零零年或之前實施第一期「公共服務電子化」計劃
確保政府內部、獲政府撥款或由政府規管以及提供公共服務的機構及早對電腦二千年數位問題進行修正工作，並促使整個社會正視這個問題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在一九九九年六月或之前，公營部門內重要系統都符合二千年數位標準

措施	目標
找出有助促進各界普及使用資訊科技的計劃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度，推行試驗計劃
推行計劃，鼓勵私營機構，特別是中、小型企業參與電子貿易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與各商會及其他組織合作，鼓勵消費者及中、小型企業參與進行電子貿易